

每半年上报1次，项目支出每季度上报1次；上报直接支付申请200笔，支付金额1.42亿元。三是加强账务核对，各单位每月、每季度按时与银行及财政部进行账务核对，提升财务管理水平。四是切实做好国库集中支付资金的监管工作。做到从资金申请、审核、复核到资金支付下达的监管，确保财政资金安全。五是为加强和规范公务支出管理，进一步推动公务卡制度改革，扩大公务卡使用范围，切实减少公务卡支出中的现金提取和使用，根据《财政部关于实施中央预算单位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的通知》规定，制定《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管理办法》。

五、做好收费管理工作，提高行政效率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批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按照有关财务规章制度，完成各项行政许可事项的收费工作并积极配合财政部、审计和票据主管部门的核查和审计工作。2011年1~12月共开具6 810笔票据，全年做到自收到银行到账通知单至相关凭证移交复核岗位，未超过1个工作日的时限要求，有效提高行政效率。

六、做好国有资产管理工作

一是制定《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为规范和加强局属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提高国有资产使用效益，根据有关规定，结合国家局实际情况，制定该办法，明确各单位在国有资产管理过程中的权力和责任，规范各单位在购置、使用、处置国有资产过程中的行为。二是强化国有资产的日常管理工作。圆满完成国有资产统计报表、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等6套报表的编制工作。做好资产审批事项等工作，督促有关单位及时上缴资产处置收入，办理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九州医药公司产权注销工作等。

七、夯实机关财务各项基础工作

一是机关财务日常工作常抓不懈。严格执行《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机关经费支出管理办法》，控制各项开支，做到每一笔支出合理、合规、合法，减少资金损失和浪费，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二是制定《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委托项目支出预算管理暂行办法》。为规范和加强委托项目支出预算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央本级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等国家有关财经法规制度，结合食品药品监管工作实际，制定该办法。确立委托项目经费统一管理、各负其责、严格预算、集中支付、跟踪监督的管理方式。三是制定《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软件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推进软件知识产权保护和加强软件资产管理工作要求，切实加强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软件资产管理，强化信息安全，降低行政成本，根据有关规定，制定该办法。切实做到软件资产管理合法授权、科学配置、有效使用、规范处置，实现软件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政府采购、财务管理、信息技术管理相结合。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规划财务司供稿
柯法业执笔）

知识产权事业 财务会计工作

2011年，国家知识产权局财务会计工作紧紧围绕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和知识产权强局建设，积极争取财政支持，大力加强财务管理，为知识产权事业的发展提供服务和保障。

一、不断提高部门预算管理水平

（一）进一步加强预算执行监督力度。一是局领导高度重视预算执行工作：4月，局长田力普在预算管理工作座谈会上发表题为“切实加强预算执行能力，保障知识产权事业科学发展”的讲话，副局长甘绍宁提出具体要求；5月，副局长甘绍宁针对1~4月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做出批示；7月，副局长甘绍宁对下半年预算执行工作提出要求；8月，局长田力普针对1~7月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做出批示；12月，副局长甘绍宁召开财务工作会议，总结全年财务和预算管理工作，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明确责任，部署下年的工作。二是每月初开展预算执行情况分析，总结预算执行情况，编写预算执行情况月报。三是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善预算管理工作的通知》、《关于加强上半年预算执行工作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加快预算执行进度的通知》，以督促各单位抓好预算执行工作。

（二）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组织完成2010年度专利执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形成绩效评价报告；组织协调开展2011年度实施绩效评价的前期准备工作和2012年度评价项目的申报工作；申报2012年部门预算，除绩效评价试点项目外，进一步扩大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范围；起草《国家知识产权局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暂行办法》，为2012年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奠定基础。

（三）积极推进其他各项预算工作。一是完善预算管理制度。为适应部门之间工作职责调整以及管理的需要，对《国家知识产权局计划与预算管理办法》进行修订。二是加强预算管理信息化建设。为提高预算执行管理信息化水平，构建预算管理数据库，启动预算管理信息系统研发工作，包括前期调研、编写用户需求、软硬件采购、与软件开发方进行沟通调试。三是不断提高预算透明度。及时将部门预算、“三公经费”在局门户网站上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二、大力保障专利审查资金需求

一是专利申请受理量保持快速增长。2011年受理3种专利申请163.3万件，同比增长33.6%。其中发明专利申请52.6万件，实用新型专利申请58.5万件，外观设计专利申请52.2万件，同比分别增长34.5%、42.7%和24%。受理PCT申请17 473件，同比增长35.3%。对于审查业务的增加，财政部在预算资金保障上给予重点支持，2011年专利受理审批业务专项经费规模较上年增长15.6%，保障了专利审查工作的开展。二是专利审批质量和能力稳步提高。2011年

授权发明专利17.2万件,实用新型专利40.8万件,外观设计专利38.1万件,同比分别增长27.4%、18.6%和13.7%。截至2011年底,国内(不含港澳台)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2.37件。

三、不断加强国库集中支付工作

严格执行2011年国库集中支付改革范围划分标准,按照规定的时间和要求编报范围划分建议表;加强用款计划管理,不断提高编报的科学性和准确性;继续推进预算执行精细化管理,将上年结余和当年预算分开执行,知识产权局作为试点部门,将项目支出执行到预算项目;认真做好2010年度国库集中支付年终结余资金的申报核定工作;清查统计全局银行账户情况,完成2010年银行账户年检备案工作。

四、稳步开展部门决算工作

认真组织开展2010年度部门决算报表的编制工作,具体包括:督促业务人员及时报账,做好年终账务清理工作;核对决算数据,做到年度间数据的衔接;对各单位上报的财务决算数据和资料进行审核、汇总和分析,形成2010年度部门预算报表和分析报告。根据财政部对2010年度决算的批复,及时批复各所属单位决算。通过局门户网站向社会首次公开2010年部门决算。布置2011年度部门决算工作,举办2011年全局部门决算培训班。

五、进一步深化政府采购工作

为规范采购行为,修订《国家知识产权局政府采购办法》、《国家知识产权局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和《国家知识产权局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抽取使用管理规定》;起草《政府采购方式变更和进口产品采购项目暂行管理规定》和《国家知识产权局公务机票定点采购暂行管理规定》。针对2011年政府采购信息统计编报口径的变化,及时组织政府采购信息统计及计划管理系统培训。结合工作实际,举办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商务谈判培训。

六、扎实推进国有资产管理工

印发《国家知识产权局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起草《国家知识产权局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及局属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进一步规范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开展2010年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统计工作;举办国有资产决算及国有资产配置计划培训班。批复局属各单位2009年国有资产决算,完成2010年度国有资产决算和2013年国有资产配置计划编报工作。办理全局各单位资产报废、对外捐赠等资产处置备案、审核和报批事项。

七、圆满完成“小金库”专项治理工作

总结报送2010年“小金库”专项治理工作情况;组织全局纳入治理范围的30家单位开展“小金库”全面复查;组织对局属单位开展“小金库”治理督导检查,并就本局拨付地方的专项资金和补贴进行延伸检查;开展防治“小金库”知

识有奖竞答活动及长效机制建设优秀文章征文活动,刊发多期工作简报;认真总结3年“小金库”治理工作情况和经验,完成总结报告、整改情况及各种表格材料的报送工作。

八、顺利推进其他各项财务工作

(一)开展各项审计监督工作。配合审计署开展2010年预算执行和决算审签审计,以及田力普任职期间经济责任履行情况审计,向审计组提供相关材料,交换审计意见;认真落实审计意见,组织相关单位进行落实、调整和纠正,将整改报告报送审计署。

(二)加强行政事业性收费和票据管理。开展2010年各类票据及行政事业性收费情况统计,报送收费许可证年检材料,配合国家发展改革委价格认证中心完成2010年收费许可证上门年审工作;为新设代办处办理收费许可证,为有关代办处办理收费许可证变更工作;办理日常各类票据的申购工作。

(三)提高财务会计人员素质。组织财务会计人员参加各种形式的培训学习,包括: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学习、知识更新学习,以及部门预算编制、部门决算编制、国有资产决算、国有资产配置计划编报等培训。

(国家知识产权局规划发展司供稿 张竹梅执笔)

中央国家机关 财务会计工作

2011年,中央国家机关财务会计工作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巩固和拓展管理职能为目标,以创新和完善管理方式手段,以制度建设和人才培养为契机,认真履责,规范管理,改革创新,强化服务,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

一、科学管理,开拓创新,做好会计管理工作

(一)建立和完善人才培养体系。制发《中央国家机关会计行业人才发展“十二五”规划》,明确“十二五”时期会计行业人才发展的指导思想、总体目标和主要任务。制定《中央国家机关会计领军人才培养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规定领军人才的培养目标、选拔方式、培训周期、培训方式、经费管理和人才使用等内容,于2012年正式启动中央国家机关会计领军人才培养工程,组织开展选拔和集中培训工作。

(二)全力打造继续教育高端培训。首次举办中央国家机关行政事业单位财务部门司局级领导和中央企业总会计师(财务总监)培训班,共有69名学员参加培训,其中行政事业单位财务部门司局级领导32人,央企总会计师(财务总监)37人。组织2次集中授课、3次主题沙龙和1次移动课堂活动,聘请财政部、国资委、商务部、国家统计局、中央企业、国际咨询公司等领域权威专家授课,创建会计人员继续教育高端特色培训品牌。

(三)精心组织全国会计领军人才选拔考试工作。2011年,共有63家单位176名会计人员参加全国会计领军(后备)